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：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”、“保荐人”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对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韵达股份”、“公司”）进行了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，报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保荐人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（二）保荐代表人：刘源、李中晋

（三）协办人：童育坚

（四）培训时间：2025 年 5 月 9 日

（五）培训地点：韵达股份会议室

（六）培训人员：李中晋、秦翰

（七）培训对象：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相关人员

（八）培训内容：证券监管最新政策法规、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要求、买卖行为规范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、信息披露的具体要求、经典信息披露违规案例等。

二、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

保荐人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，公司积极予以配合，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，达到了良好效果。

三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

保荐人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的有关要求，对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。

中信证券认为：通过本次培训，韵达股份相关人员加深了对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相关法律、法规、业务规则的了解和认识，增强了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，明确了作为上市公司管理人员在公司日常规范运作、信息披露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。此次培训有助于进一步提升韵达股份的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水平。

保荐人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2025 年 5 月 14 日